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文件

民文广旅案〔2021〕12号

签发人：王伟

办理结果：A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 对民权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7号提案的答复

任玉良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关于在全县开展培育乡村文艺骨干人才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社会各方面大力支持下，民权县各级文化行政管理单位，依托文化设施在开展群众文化活动、活跃农村文化生活，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，构建和谐社会等方面发挥了十分重要作用。在公共文化人才的培养和激励机制上，我县下一步将以高层次人才引进、提高公共文化人才的奖励、待遇标准为重点，着力完善公共文化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相关内容。具体将做出以下工作：

一是通过成立乡村文化合作社的模式，建立健全全县文化艺术人才库。通过自下而上，自荐、推荐、全面搜索的方式，对民权县艺术人才进行摸查，建立起包括书法、美术演唱、舞蹈等各方面人才的文化合作社。

二是建立健全培养机制，制定系统人才培养计划。每年制定针对乡镇综合文化站、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专兼职人员，文化合作社成员的培训计划。邀请省、市相关专家，因地制宜的制定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，做到有计划、有实效、有实施、有效果。

三是积极打造平台，助推艺术人才走向更高层次。每年度，将国家级艺术基金的申报为重点，及时通知，积极组织，确保符合条件的艺术团体和个人能够按照标准申报。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

2021年8月2日

